



香港特殊學習障礙協會
Hong Kong Association for Specific Learning Disabilities
Address: Room 1011, Leung Shui House, Leung King
Estate, T.M.
Tel: 8200 5882 Fax: 2440 2331 E-mail: manch@asld.org.hk
Web site: <http://www.asld.org.hk>

請支援

~全港數以萬計的「特殊學習障礙」兒童及青少年

各位議員：

您們好！

近期看到特首董建華先生在施政佈告中，繼續投放資源在教育上，來年將額增撥款約五十五億元，他指出要做好「教育三件事」：

- 一、 普遍提高中、小學生的水準
- 二、 精極擴充大專學額，培養更多優秀的大專畢業生
- 三、 倡導終身學習

本來很高興他在教育方面投放資源改善教育，但可惜在教育改革裏資源運用和政策上對有特殊需要的學生，並沒有作出適當和針對性的教育方案。實在慨嘆這些有特殊需要的學生，依然是最被忽略的一群。「特殊學習障礙」學童智商正常，而且當中竟然有智商超過 130 的智優生！以現時教育政策需於一般主流學校受教育，但他們的學習成績就可以用慘不忍睹來形容。現今社會風氣是：『讀唔成書，就有用！』家長縱使用盡方法，每天花去所有時間去幫學童溫習和做功課，也未起色。更導致學童變得厭惡上學，繼而行為亦會出現偏差；當升上中學時，會有反社會行為出現，因而成為暴風少年，流連在外邊和被黑社會份子利用作犯法的棋子。

本會在二零零一年二月與中文大學書院學生，為本會家長展開問卷調查，探討學障學童在校內接受教育的實況。

調查結果：

1. 閱讀障礙的嚴重性 86.11%，視覺空間感知障礙嚴重性 61.57%及發展性協調障礙 60%。
2. 72.6%沒有尋求協助，不知有關服務存在 48.15%，認為服務不完善佔 29.63%。
3. 家長滿意機構為香港特殊學習障礙協會，其次為衛生處各區兒童體能智能測驗中心，最感不滿的機構為大口環根德公爵夫人兒童醫院。
4. 超過九成由父母發現，只有 10%由老師發現。
5. 大約 8 成家長認為老師對特殊學習障礙認識不足，只有大約 5%的家長認為老師對特殊學習障礙有足夠認識。

有關是次之詳細調查結果，可瀏覽敝會網頁

<http://www.asld.org.hk>

敝會一直於資源緊缺的情況下，依然不捨不棄的為這些家庭服務。過往幾年，我們致力社會教育的工作，透過各類型講座，分別在社區中心、大學、小學等，將有關的訊息傳遞出去，務求令每一個階層人士也能有機會認識「特殊學習障礙」。除此以外，更肩負為這些兒童及青少年籌備各類型活動，培養他們的所長，以免他們誤入歧途，成為社會上沉重的負擔。敝會一直以來的努力，更被傳媒爭相報導過。唯獨是於教育政策、資源分配方面依然未起有起色，敝會希望透過各立法局議員的關注，能為這些學童爭取到適切的教育、醫療及福利。

於教育服務方面敝會有以下的意見：

「特殊學習障礙」兒童雖然有機會享受 9 年免費教育，但可惜並不等於他們有同等機會學習。港府更有機會將九年教育提升為 12 年免費教育。但在於這些學童來說，假若仍然依照現時的模式受教，簡直是苦不堪言。曾有學童向家長提問，9 年免費教育是否包括幼稚園中的 3 年，因為他們所想到的是，若幼稚園的年期也在計算之內，他們只需完成小六，便可脫離苦海。各位議員，希望大家能靜心聆聽，在於這班學童來說，現時的校園生活只是打擊他們的自信，令他們受到不停挫敗。若港府於這時落實 12 年免費教育，只怕會造成嚴重的社會問題。

- 1) 現時本港的教育界對教導這些學童仍然沒有足夠的認識，缺乏培訓。教署亦沒有為學校增加資源去應付這些學童的需要。
- 2) 平等機會委員會之「殘疾歧視條例～教育實務守則」已擬定。但到底有多少辦學團體能真正瞭解歧視的定義？老師們更經常在不知情的情況下犯例，這方面但見港府

宣傳工作貧乏，再說要支援這些學童，必需要有龐大的資源配合。

- 3) 現時教署的「加強功課輔導班」及「啓導班」並非針對這些學童而設，而是集合各方面問題的學童，不能達到預期目標，更有家長反映學童在參加「加強功課輔導班」後，學童於課後還要兼顧校內功課，更顯吃力，最後還是被逼放棄。「啓導班」由於是在原校舉行，是現時較多家長支持，但也其實不是每個科目也提供輔導，再說有些學校並沒有設立「啓導班」，或要待二年級以上才有。
- 4) 學童於升學及選校方面一直未有得到教署任何支援，往往令家長疲於奔命，更導致不少學童也難逃屢次轉校的命運，有學童曾分別於三間小學讀了三年的三年級，就像那段期間，由於不能忍受，曾打開窗企圖跳樓輕生，雖然獲救，但至今心靈上之創傷仍未平復，亦有個案是在幼稚園期間已開始轉校，原因是校方總會用盡各種方法排除這種學童。

建議：

1. 到底應如何教導這些學童，至今專業人士仍然在探索階段，要解燃眉之急其實可在每區選出一所小學及中學，集中資源，在校內為各區的「學障」學童提供服務，既可免除家長在選校方面的困擾，更可廣泛在全港每區也有服務。
2. 特教心理學組應立即加人，不一定是心理學家，可以是有特教根底的教育界人仕，以幫心理學家到學校幫助老師家長商量每個有特教需要孩子的個別教學課程。
3. 教育署應培訓及跟進老師作針對性教導和支援協助。考試模式因應學障學童的需要而作出適當的工具或人手幫助，如：學障學童他的書寫能力差，他可選擇讀出答案找人代筆錄或用電腦做答案（聽寫王）、在認字有困難因而無法理解題目，可找人讀出題目才作答、有需要時可延長考試時間等。
- 4 加強宣傳令大眾人士認識「特殊學習障礙」，令這班患有「隱形」障礙的學童不再因為沒有表徵，而被忽略、歧視。
- 5 教署應成立專責小組，解決「學障」學童的問題，而有關之組員及專業人仕類別和資歷，協會要求能提供意見關。

此致

香港特殊學習障礙協會

陳卓惠敏主席

二〇〇二年一月三日